

新竹市稅務局性別統計分析

一、主題:房屋稅開徵概況之性別統計

二、依據:依據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簡稱 CEDAW 施行法)第五條辦理。

三、確認議題與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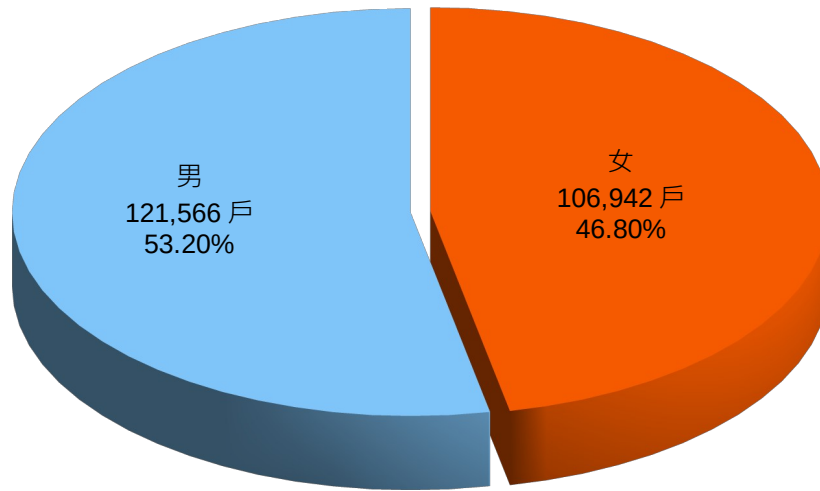
近年來政府極力倡導性別平等，積極推動相關政策及法規如「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主流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CEDAW」等，以落實保障性別在政治、社會、經濟、就業、文化、教育、法律、家庭及婚姻等之平等權利。

房屋稅是對房屋所有人在持有期間所課徵的財產稅，於每年 5 月開徵，本文係以自然人為基礎，按房屋稅開徵戶數情形來觀察本市近 5 年來兩性在持有房屋不動產狀況及 110 年按兩性納稅義務人之年齡、持有建築物之總樓層數及區域分布之情形統計分析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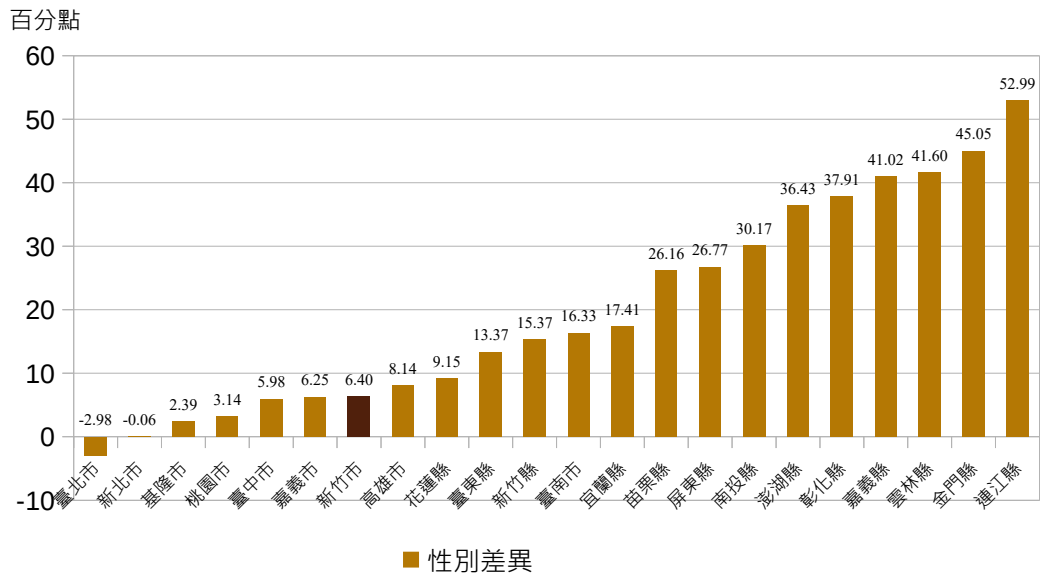
(一)110 年本市房屋稅開徵概況

110 年本市房屋稅開徵總戶數計 228,508 戶(不包括非自然人及共同共有所有人)，其中男性納稅義務人持有 121,566 戶，占 53.20%；女性持有 106,942 戶，占 46.80%，男性戶數多於女性 14,624 戶，占比高出女性 6.4 個百分點(如圖一)，較全國各縣市性別差距平均值(19.55 個百分點)低 13.15 個百分點。相較於各縣市而言，本市性別差距數較小，僅高於北北基、桃園市、台中市及嘉義市等 6 縣市，其中台北市及新北市女性持有比重高於男性(如圖二)。

圖一、110年新竹市房屋稅開徵概況之性別比重



圖二、全國 110 年房屋稅開徵戶數性別差異



進一步按性別及年齡級距觀察本市 110 年開徵戶數情形，在持有戶數統計上，本市每個年齡層皆為男性多於女性，且 39 歲以下有明顯高於女性，高點落於 20~29 歲階段，性別差異 24.51 個百分點；隨著年齡層上升女性占比逐漸提高，40 歲以上性別差距

已漸拉近，低點落於 50~59 歲階段，性別差異為 3.11 個百分點（如表一、圖三）。顯示因傳統習俗影響，財產之繼承及贈與仍以男性為首要考量，然隨著年齡層上升，女性經濟能力提高足以自行購置不動產，或因財產分配之性別觀念與時俱進，產權登記予女性逐漸增加。

表一、110年新竹市房屋稅開徵戶數-按性別及年齡級距

單位: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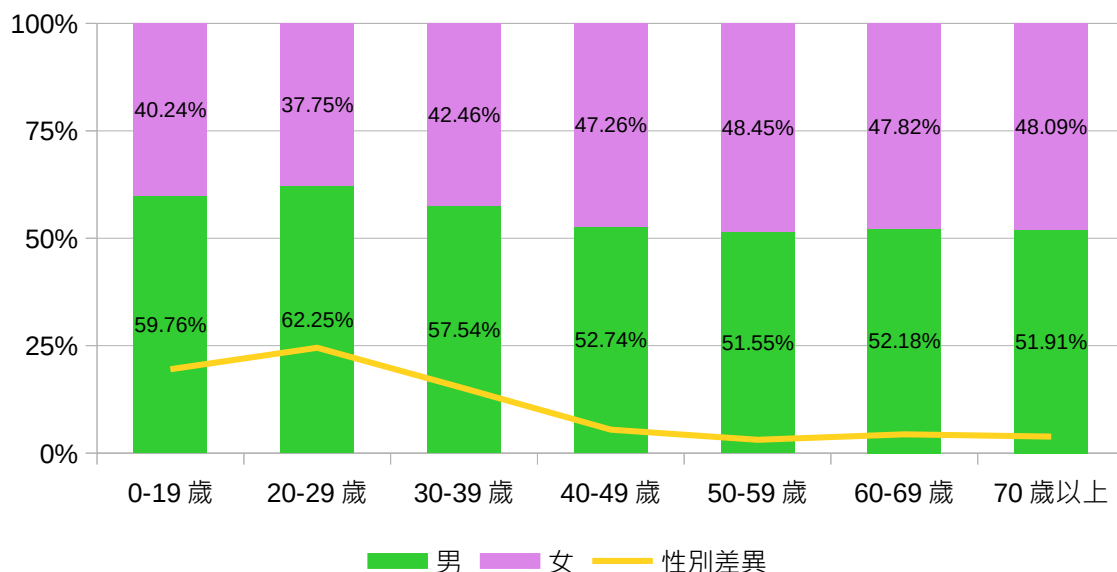
年齡級距 及性別	男性		女性		性別差異 (1)-(2) 百分點
	戶數	占比(1)	戶數	占比(2)	
110年	121,566	53.20	106,942	46.80	6.40
0-19歲	303	59.76	204	40.24	19.53
20-29歲	2,647	62.25	1,605	37.75	24.51
30-39歲	14,464	57.54	10,674	42.46	15.08
40-49歲	29,262	52.74	26,226	47.26	5.47
50-59歲	30,023	51.55	28,214	48.45	3.11
60-69歲	24,966	52.18	22,884	47.82	4.35
70歲以上	18,126	51.91	16,791	48.09	3.82
其他 *	1,775	83.77	344	16.23	67.53

資料來源:財政部統計處

說明: 1. 本表資料不包括非自然人及公司共有所有人在內。

2. *房屋持有者已身故而未過戶及移居國外兩年以上者。

圖三、110年新竹市房屋稅開徵戶數 - 按性別及年齡級距



再依建築物結構之總樓層觀察本市 110 年納稅義務人性別資料，總樓層為 1~3 層即一般透天屋之男性納稅義務人持有戶數較女性多出 14,734 戶；總樓層為 4~5 層即透天屋或以層為單位的公寓，性別持有戶數較接近；總樓層大於(含) 6 層即一般大廈公寓則情況相反，女性持有戶數則多於男性持有戶數，其中以總樓層 6~10 層女性多於男性 3,309 戶為最多(如表二、圖四)。顯示女性經濟能力提高，產權登記逐漸跳脫以男性為主的觀念，但在非公寓產權登記，仍受繼承與傳統觀念影響，以男性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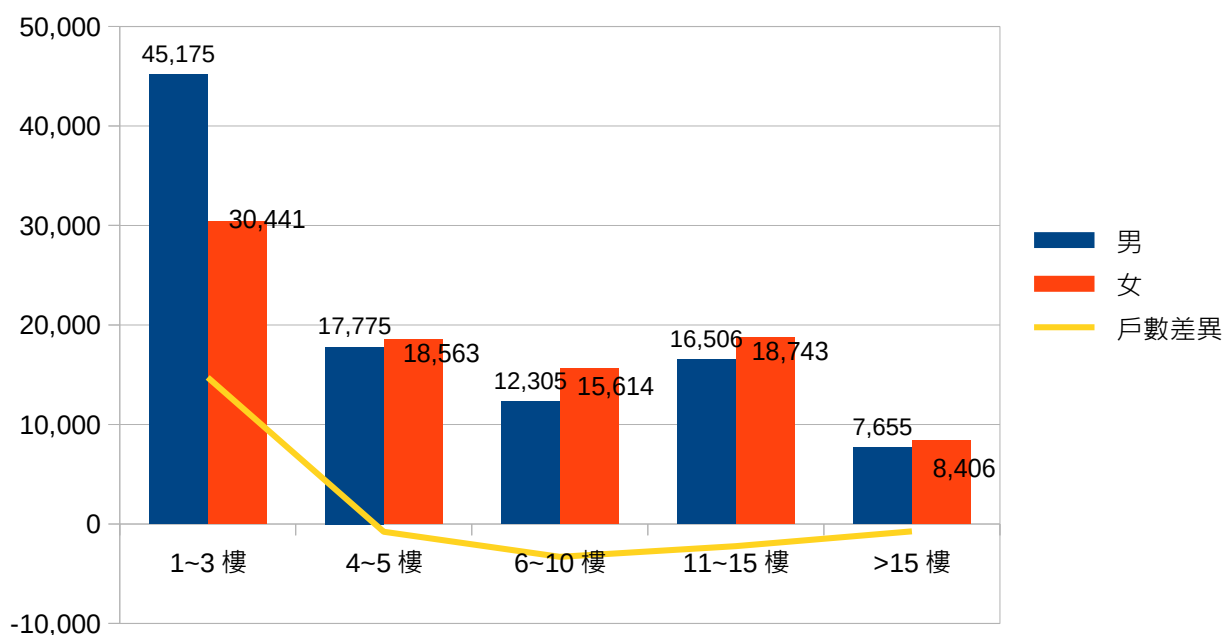
表二、新竹市房屋稅開徵戶數概況－按性別與總樓層分

單位:戶

建築物之總樓層	男	女	戶數差異
1~3樓	45,175	30,441	14,734
4~5樓	17,775	18,563	- 788
6~10樓	12,305	15,614	- 3,309
11~15樓	16,506	18,743	- 2,237
>15樓	7,655	8,406	- 751

資料來源:本局資訊管理科

圖四、新竹市 110 年房屋稅開徵戶數概況 - 按性別與總樓層分



另以性別及區域觀察本市 110 年開徵戶數情形，北區男性持有 31,671 戶占 49.40%，女性持有 32,434 戶占 50.60%；東區男性持有 50,113 戶占 51.28%，女性持有 45,741 戶占 47.72%；香山區男性持有 17,630 戶占 56.46%，女性持有 13,594 占 43.54%(如表三、圖五)。本市整體開徵戶數男女差異 6.4 個百分點，但以地理位置來觀察，仍可發現各區尚有差異，東區與北區為鄰近市中心區域，性別占比差異明顯較低，北區女性持有占比甚至大於男性，而距離市區較遠的香山區其性別差距相對較高，顯然都市區域文化多元，性平觀念較為普及，反之偏鄉仍受傳統刻板思想影響。城鄉資源及生活型態的不同亦影響性別政策推廣的普及及接受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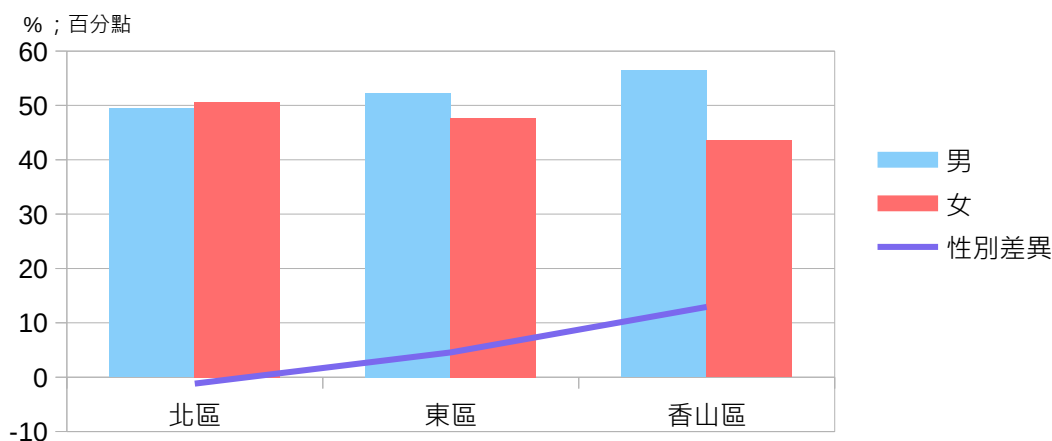
表三、110年新竹市房屋稅開徵概況-按性別與區域

單位:戶；%

區域 及性別	男性		女性		性別差異 (1)-(2) 百分點
	戶數	占比(1)	戶數	占比(2)	
北區	31,671	49.40	32,434	50.60	-1.19
東區	50,113	52.28	45,741	47.72	4.56
香山區	17,630	56.46	13,594	43.54	12.93

資料來源:本局資訊管理科

圖五、110年新竹市房屋稅性別占比 - 按性別與區域



綜合性別、區域及總樓層觀察，本市總樓層為1~3層之房屋，以東區最多占45.14%，其次為北區占32.64%，香山區占22.21%；總樓層為4~5層之房屋，以東區最多占45.28%，其次為北區占34.75%，香山區占19.97%；總樓層大於6層以上之房屋，以東區最多占57.13%，其次為北區占33.82%，香山區占9.05%(如圖六)。各區性別持有之房屋及其總樓層情形與本市整體情況相近，總樓層1~3層透天屋，各區皆為男性多於女性；總樓層4~5層透天屋或大廈公寓，各區性別持有戶數接近且女性已大於男性；總樓層6層以上公寓式房屋，各區則女性多於男性(如表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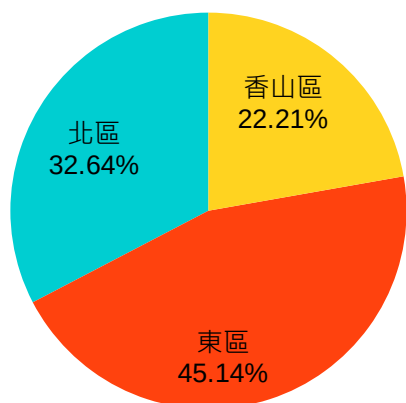
表四、110年新竹市房屋稅開徵概況-按納稅義務人性別總樓層區域分

單位：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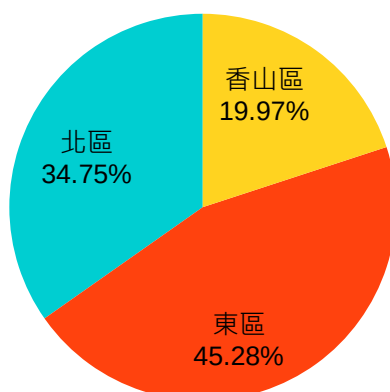
區域 性別 總樓層	北區			東區			香山區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合計	31,671	32,434	64,105	50,113	45,741	95,854	17,630	13,594	31,224
1~3層樓	14,431	10,253	24,684	19,914	14,221	34,135	10,828	5,969	16,797
4~5層樓	6,012	6,614	12,626	8,163	8,292	16,455	3,600	3,657	7,257
6層以上	11,228	15,567	26,795	22,036	23,228	45,264	3,202	3,968	7,170
6~10層樓	4,805	6,981	11,786	5,994	6,735	12,729	1,506	1,898	3,404
11~15層樓	4,492	5,873	10,365	10,452	10,980	21,432	1,562	1,890	3,452
大於15層樓	1,931	2,713	4,644	5,590	5,513	11,103	134	180	314

資料來源:本局資訊管理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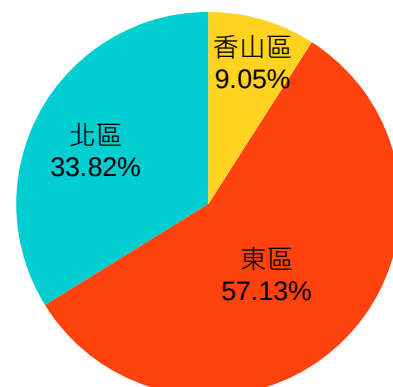
圖六、總樓層 1~3 層



總樓層 4~5 層



總樓層 6 層以上



(二)、近5年本市房屋稅開徵戶數情形

再由近5年資料觀察，本市房屋稅開徵戶數106年212,909戶，110年228,508戶，成長7.3%。分析納稅義務人性別結構，近5年性別戶數均逐年成長，男性占比均高於女性，男性自114,321戶成長至121,566戶，成長6.3%；女性自98,588戶成長至106,942戶，成長8.5%，女性納稅義務人成長幅度較男性為高，且女性持有占比呈現逐年上升趨勢，性別差距逐年縮小(如表五、圖七)。

表五、近5年新竹市房屋稅開徵戶數概況-按納稅義務人性別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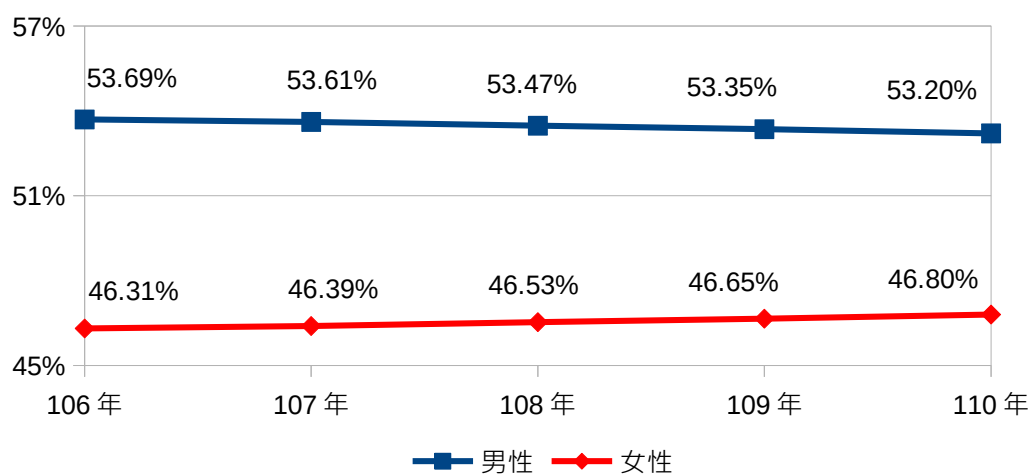
單位:戶；%

年別	合計	男性		女性		性別差異 (1)-(2) 百分點
			占比(1)		占比(2)	
106	212,909	114,321	53.69	98,588	46.31	7.39
107	214,995	115,251	53.61	99,744	46.39	7.21
108	218,143	116,644	53.47	101,499	46.53	6.94
109	221,603	118,222	53.35	103,381	46.65	6.70
110	228,508	121,566	53.20	106,942	46.80	6.40

資料來源:財政部統計處

說明:本表資料不包括非自然人及公司共有所有人在內。

圖七、新竹市房屋稅 106 年至 110 年性別占比趨勢



四、建議與應用

早期女性在家庭中所扮演的角色與地位深受傳統思想影響，存在著「男尊女卑」的不平等現象。2011年政府訂頒「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將CEDAW內國法化，在政府多年來積極制定相關法規、推動性別平等政策及隨著教育程度的提高與社會型態的改變，性別觀念與時俱進，女性的地位已大幅提升，女性擁有不動產之比率亦逐漸提高。

縱然社會越來越重視女權意識，但性別平等的問題仍然存在，觀察本市在房屋產權分配上，性別差異相較其他縣市小，但透天房屋以男性持有居多、29歲以下較無置產能力的年齡層及遠離市區的香山區域，性別差異較大，顯示在財產的贈與及繼承可能仍受制於「傳子不傳女」、「祖產不落外姓」的傳統刻板觀念以男性為首要考量，及城鄉尚有落差等問題。故尚需政府持續推動，透過教育及各項傳播方式宣導，逐漸改變及建立性別意識新思維，本市未來在辦理或結合活動宣導更應著重在偏鄉區域，亦應針對高齡特別關注，以高齡為宣傳重點對象，使其在財產的贈與或繼承上有更多平等的觀念。